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东方农商银行，以下简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Lianyungang Orient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二、法定代表人：张 波

三、董事会秘书：林 谦

联系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南路 10 号

邮政编码：222000

电 话：0518-85820529

传 真：0518-85407980

电子信箱：dfnshdb@163.com

四、注册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南路 10 号

五、信息披露的渠道：

1.网址：www.lygdfrcb.com

2.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部分网点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本币 万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10,924.12
利润总额	10,446.16
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9,033.15
归属于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11.11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本币 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6 年 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66,952.17	133,161.41	139,007.81
利润总额	10,446.16	15,873.47	15,172.2
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9,033.15	16,119.56	14,841.70
归属于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11.11	15,757.71	14,715.9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	0.13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5	0.13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16	0.13	0.12

单位:本币 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6 年 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总资产	4,201,006.94	4,054,096.21	3,730,308.73

贷款总额	3,110,110.50	2,937,896.75	2,682,541.3
存款总额	3,506,415.27	3,270,415.51	3,046,389.73
股东权益	291,176.39	282,805.15	282,757.87
归属于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2	2.36	2.35

三、截止报告期末前两年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6年6月	2025年末	2024年末
资本充足率	≥8	12.0	12.9	14.09
不良贷款率	≤5	1.27	1.27	1.25
存贷款比例	≤75	82.38	83.6	83.66
流动性比例	≥25	82.5	83.87	97.12
利息回收率	—	96.94	96.38	97.25
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比例	≤10	8.68	8.99	9.02
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露比例	≤50	13.53	13.97	13.09

四、呆账准备金情况

单位:本币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年初余额	82,102.90
报告期计提	16,510.37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央行票据置换贷款	0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2,011.56
报告期核销	12,926.09
报告期转出	0
其他变化	0

期末余额	87,698.74
------	-----------

五、资本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本币 万元

资 本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核心资本	290,421.07	281,326.59	284,063.90
其中:核心资本净额	289,973.73	280,833.44	283,642.33
加权风险资产	2,677,879.15	2,392,991.43	2,193,621.78
资本充足率(%)	12.0	12.9	14.0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83	11.74	12.93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本币 万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120,083.11	39,473.57	4,614.42	58,670.48	42,273.89	17,689.68	282,805.15
本期增长	0.00	0.00	3,151.49	0.00	0.00	9,033.15	14,000.78
本期减少	0.00	0.00	3,813.40	0.00	0.00	0.00	5,629.54
期末数	120,083.11	39,473.57	3,952.51	58,670.48	42,273.89	26,722.83	291,176.39

股东权益主要变动原因:

- 1.其他综合收益变动的原因:其他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收益变动。
- 2.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本年利润增长金额为2026年上半年净利润留存,本期减少金额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
- 3.盈余公积变动原因:2025年度利润分配。
- 4.一般风险准备变动原因:2025年度利润分配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总额及结构变动情况

(一) 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本总额为 1200831073 股，较 2025 年末，未发生变化。

(二) 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户数	股 数	占比	户数	股 数	占比	户数	股 数	占比
1. 法人股	45	932098588	77.62	45	932098588	77.62	46	943114588	78.54
2. 自然人股	1097	268732485	22.38	1097	268732485	22.38	1091	257716485	21.46
其中：职工股	647	69126823	5.76	647	69126823	5.76	648	69126823	5.76
总数	1142	1200831073	100	1142	1200831073	100	1137	1200831073	100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 1142 户。其中，法人股东 45 户，自然人股东 1097 户，自然人股东中职工股东 647 户。

(二) 前十大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大股东未发生变化。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股东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年末持股	持股 比例	股权状态
1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28556720	10.71	正常
2	江苏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20000000	9.99	正常
3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119000000	9.91	正常
4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91000000	7.58	正常
5	连云港市农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90000000	7.49	正常
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64278360	5.35	正常

7	江苏海州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53824176	4.48	正常
8	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53000000	4.41	正常
9	江苏东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7000000	3.08	正常
10	浙江融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	22032000	1.83	冻结
	连云港开发区广厦建材有限公司（并列）	法人股	22032000	1.83	正常
合计			800723256	66.68	——

- 注：1. 江苏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 江苏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 连云港开发区广厦建材有限公司与浙江融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行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556720	10.71%
2	江苏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9.99%
3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000000	9.91%
4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000000	7.58%
5	连云港市农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	7.49%
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78360	5.35%
7	江苏海州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3824176	4.48%
8	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000000	4.41%
9	连云港连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1897280	0.99%
10	连云港渤登兴岸工贸有限公司	11016000	0.92%

（四）报告期内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关联企业名称	类型	关联交易类型	贷款余额 (万元)	担保方式
1	江苏海州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海发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2800	保证
2	江苏海州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海州湾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2625	保证
3	江苏海州湾发展集团有	连云港海州湾物流有限	主要股东关联	授信	2700	保证

	限公司	公司	方			
4	江苏海州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老街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2375	保证
5	江苏海州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汇新达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5000	保证
6	江苏海州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海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承兑	50	承兑
7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授信	5000	信用
8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凯实金桥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2600	保证
9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杜钟新奥神氨纶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承兑	248	承兑
10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上元建材建筑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保函	41.26	保函
11	连云港市农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振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11000	保证
12	连云港市农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振兴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5500	保证
13	连云港市农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兴邦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4000	保证
14	连云港市农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农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2000	信用
15	连云港市农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农发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1000	信用
16	连云港市农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振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1000	保证
17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金海建材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8000	保证
18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金海连云置业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1000	保证
19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德洪源实业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1000	保证
20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鑫成资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3000	保证
21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金海园林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4800	保证
22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授信	2000	质押
23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关联方	授信	2800	保证

（五）主要股东出质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未出质股权。

（六）股东出质股权和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 5 户股东 4288.4 万股股权出质，占比 3.5%；10 户股东 2739.97 万股股权冻结，占比 2.28%。

（七）股东提名董事情况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提名董事情况	备注
1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潘利江	
2	江苏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沈光彩	
3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戴继森	
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陈洁	
5	连云港渤登兴岸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王晓东	

（八）持股 10%以上（含 10%）法人股东情况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本行持股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持股 12855.672 万股，占比为 10.71%。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薛文，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 58 号，主要经营业务为：银行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

第五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报告期内，监管部门批准潘利江、陈洁董事任职资格。

2.高管变动情况。李庆峰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本行副行长。

二、员工情况

（一）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6月末，本行在编员工人数为680人。

（二）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6月末，本行员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员结构	人数	占总数百分比（%）
管理人员	99	14.56%
业务人员	581	85.44%
合计	680	100%

（三）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截至6月末，本行员工学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总数百分比（%）
研究生及以上	29	4.27%
大学本科	557	81.91%
大学专科	74	10.88%
大学专科以下	20	2.94%
合计	680	100%

（四）劳务派遣人员情况

截至6月末，本行劳务派遣人员24名。

（五）离退休人员情况

截至6月末，本行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含内退）为236名。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组织机构

本行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监管法律法规及监管

制度要求，持续健全完善现代商业银行公司架构，厘清“两会一层”权责边界，规范议事决策流程；不断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切实保障存款人、股东等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稳健经营、深耕本土，为股东创造可持续价值，主动践行金融机构社会责任，全力服务地方实体经济发展。本行已规范设立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健全完善各层级议事规则、工作制度，构建权责明晰、制衡有效、运转高效的公司治理运行机制。

本行为法人机构，总行组织全行开展经营活动，负责统一的业务管理，实施统一核算、统一资金调度、分级管理的财务制度。下属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在总行授权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

二、董事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一）董事会的组成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在任董事 12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即张波先生、陈峥先生；股权董事 5 名，即潘利江先生、沈光彩先生、戴继森先生、陈洁女士、王晓东先生；独立董事 5 名，即张琛斯先生、吴价宝先生、张月友先生、王家琪先生、韩曙平女士。

（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4 个专业委员会。

三、高级管理层

本行行长室成员由 1 名行长和 3 名副行长组成。本行《章程》明确，行长负责本行的日常经营活动，对董事会负责，并明确其工作职权。此外，本行还制定了多项规章制度，力求管理行为规

范化、制度化，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确保决策民主和科学。

四、本行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行没有控股股东。

（一）业务方面：本行业务独立于第一大股东，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

（二）人员方面：本行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实行独立。

（三）资产方面：本行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和配套设施。

（四）机构方面：本行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财务方面：本行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行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以其完成董事会决策和下达的战略目标、计划情况，以及是否积极有效维护股东利益、确保本行资产保值增值为绩效评价标准，并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实施。本行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主要通过高管人员的分配机制来体现。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办法由董事会制定，高管人员每年薪酬分配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出方案报董事会确认后组织实施。这不仅能够建立经营者薪酬与董事会考核指标相挂钩机制，而且实现了经营者薪酬发放的制约机制，防止出现经营者薪酬背离企业分配机制的不合理情况。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分析

(一) 报告期内主营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净利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长额

单位：本币 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主营业务收入	66,952.17	70,976.68	-5.67
营业利润	10,924.12	9,853.44	10.87
净利润	9,033.15	10,168.38	-11.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161.71	103,783.87	55.29

注：1.主营业务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下降；
2.营业利润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存款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期下降；
3.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

(二) 报告期末总资产、贷款总额、存款总额和股东权益与期初比较

单位：本币 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率(%)
总资产	4,201,006.94	4,054,096.21	3.62
贷款总额	3,110,110.50	2,937,896.75	5.86
存款总额	3,506,415.27	3,270,415.51	7.22
股东权益	291,176.39	282,805.15	2.96

注：1.总资产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贷款的增长；
2.存款总额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对公和储蓄存款均实现稳步增长；
3.股东权益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6 年上半年净利润留存。

1. 本行主营业务范围

本行主营业务范围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

承销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按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及见证业务；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经营的其他业务。

2.本行整体经营情况

（1）组织资金指标。各项存款余额 350.64 亿元，增长 23.6 亿元，增幅 7.22%。其中：储蓄存款 267.46 亿元，增长 11.6 亿元，增幅 4.54%。

（2）信贷投放指标。各项贷款余额 311.01 亿元，贷款较年初增长 17.22 亿元，增幅 5.86%。

（3）资产质量指标。按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 3.94 亿元，不良率 1.27%。

（4）经营收入指标。营业收入 6.7 亿元，营业支出 5.65 亿元，本行利润总额 1.04 亿元，同比增长 100 万元。

（三）本行主营业务收入种类及地区划分

单位：本币 万元

业务种类	业务收入
贷款利息收入	49,472.33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3,367.96
投资收益	13,277.3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45.60
其他业务收入	72.66
汇兑损益	14.7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
其他收益	7.28
资产处置收益	-5.79
合计	66,952.17

（四）报告期末贷款主要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本币 万元

行 业	2026 年 6 月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自然人贷款	1,334,116.22	42.90%
批发和零售业	527,077.07	16.95%
制造业	261,947.65	8.42%
建筑业	147,092.44	4.73%
租赁、商务服务业	73,444.62	2.3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	73,679.00	2.3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3,213.18	2.0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4,740.00	1.76%
农、林、牧、渔业	72,811.70	2.34%
合计	2,608,121.89	83.86%

（五）主要表外项目余额与风险管理情况

单位：本币 万元

项 目	2026 年 6 月末余额	2025 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7,340.04	49,983.22
开出信用证	0.00	82.92
保函款项	1,868.06	1,973.40
应收信用证出口款项	24,616.22	25,509.01
应收外汇托收款项	290.19	486.65
代收外汇托收款项	0.00	0.00
收到信用证	7,207.28	7,623.69
表外应收利息	121,453.46	121,512.29

注：上述信用证项目、保函款项、外汇和银行承兑汇票项目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造成一定影响，其最终结果需由未来相关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加以决定。在未来一定条件下，根据或有事项的确认原则，有可能转化为本行的现实义务。

二、本行业务摘要

（一）本行分支机构情况

2026 年上半年，撤销陇海、范庄 2 家支行，截至 6 月末，本行共设有营业部 1 家、支行 40 家。

（二）报告期末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及贷款损失准备的

计提情况

单位：本币 万元

五级分类	金 额	占信贷资产 余额比例 (%)	标准值	准备金 提取比例 (%)	实际提取贷款 损失专项准备 金额
正常类	2,988,886.39	96.10	≥0	1.50	44,833.30
关注类	81,786.57	2.63	≥2	4.19	3,427.90
次级类	18,176.98	0.58	≥25	100.00	18,176.98
可疑类	6,090.87	0.20	≥50	100.00	6,090.87
损失类	15,169.69	0.49	100	100.00	15,169.69
合 计	3,110,110.50	100.00	—	2.82	87,698.74

(三) 报告期末其他准备提取情况

单位：本币 万元

项 目	金 额	损失准备金	计提方法
投资	724,347.27	796.23	预期信用损失法
抵债资产	20,226.97	6666.05	个别认定法
存放同业	87,296.27	—	预期信用损失法
应收利息	6,839.41	130	个别认定法
拆放同业	19,000.00	—	预期信用损失法
其他应收款	5,973.48	1769.83	预期信用损失法
买入返售资产	20,000.00	—	预期信用损失法
合 计	883,683.40	9,362.11	—

(四) 报告期末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本币 万元

排名	客户名称	2026年6月末	占贷款总额的
		贷款余额	比例(%)
1	连云港市花果山风景区管理处	20073	0.65%
2	江苏拓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000	0.35%
3	连云港振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000	0.35%
4	江苏鹏程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0.32%
5	江苏新海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0.32%
6	连云港市交控黄砂有限公司	10000	0.32%
7	江苏新海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920	0.32%
8	江苏新海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000	0.29%

9	江苏金福港建设有限公司	8300	0.27%
10	连云港市金海建材有限公司	8000	0.26%
	合 计	107293	3.45%

(五) 主要贷款类别、月度平均余额及年均贷款利率

单位：本币 万元

类 别	日均余额	平均贷款利率 (%)
农户贷款	565,000.31	4.16
农业经济组织贷款	288.99	4.59
农村企业贷款	175,232.41	3.75
非农贷款	1,804,728.77	3.65
信用卡透支	19,467.02	3.56
贴现（直贴）	107,470.09	0.80
贴现（转贴）	255,926.47	1.01
贸易融资	113,829.79	1.22
垫款	2.17	-
拆放非存款类同业款项	1,160.22	0.82
合 计	3,043,106.24	3.34

(六) 主要存款类别、月度平均余额及年均存款利率

单位：本币 万元

类 别	日均余额	平均存款利率 (%)
企业活期存款	543,114.28	0.15
企业定期存款	120,146.83	1.88
活期储蓄存款	30,623.08	0.05
定期储蓄存款	2,122,867.84	1.84
银行卡存款	305,181.99	0.05
财政性存款	0.16	-
保证金存款	87,638.96	1.78
非存款类同业存放款项	1,221.26	0.05
单位大额存单	8,690.61	3.12
个人大额存单	168,345.55	2.03
合 计	3,387,830.56	1.41

(七) 抵债资产情况

截至 6 月末，本行抵债资产账面余额 20226.97 万元，较年初下降 1859.62 万元，抵债资产主要是商业用房。

三、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分析

(一)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原因

单位：本币 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	增减幅	主要原因
总资产	4,201,006.94	3.62%	贷款的增长。
总负债	3,909,830.54	3.67%	存款的增长。
股东权益	291,176.39	2.96%	当年净利润留存。
营业利润	10,924.12	10.87%	各项支出同比下降，使得营业利润增长。
净利润	9,033.15	-11.16%	当年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使得净利润下降。

（二）损益报表中收支变动的原因

单位：本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较上年同期增减比例 (%)	主要原因
利息收入	52,840.29	2.14	贷款利息收入增长。
利息支出	24,980.44	-13.61	存款付息率下降。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45.60	0.22	代理业务收入的增长。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97.75	13.24	收单业务手续费支出同比增长。
投资收益	13,277.34	-25.80	受金融市场价格及投资规模下降的影响，投资买卖价差及投资省行收益同比下降。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汇兑收益	14.79	-67.26	持有外汇资产规模及汇率的变动。
其他业务收入	72.66	-50.00	同业寄库收入同比下降。
其他收益	7.28	-97.69	央行普惠贷款利率互换优惠政策到期取消，补贴收入同比下降。
资产处置收益	-5.79	-105.89	处置闲置资产的收益。
税金及附加	357.71	11.72	税金附加及贷款印花税同比增长。
业务及管理费	12,002.32	-7.24	运营费用、折旧摊销及人员费用同比下降。
资产减值损失	1,000.00	0.00	-
信用减值损失	16,884.94	-2.06	当年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同比下降。
其他业务成本	4.90	520.25	抵债资产保管费用同比增长。
营业外收入	27.61	-95.52	清理长期不动户挂账款项同比下降。

营业外支出	505.56	306.89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同比增长。
所得税费用	1,413.01	699.21	以前年度递延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使得当年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

四、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遵循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坚持处理关联方交易与处理一般客户的银行业务一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行制定的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进行操作。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授信类关联交易,包括银行存款、贷款业务、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业务。从关联交易数量、结构和质量分析,现有的关联交易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实质影响。

报告期末,关联方交易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 本币 万元

交易款项	余额	占贷款之比
关联方贷款	74570.57	2.4%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共涉及同业客户 2 笔,非同业集团客户 4 笔。其中同业客户重大关联交易分别为:常熟农商银行为本行股东,本行授信 2.5 亿元,用信 1897.15 万元,风险分类为正常类;苏州银行为本行股东,本行授信 2.5 亿元,用信 7000 万元,风险分类为正常类。非同业集团客户重大关联交易涉及 4 个集团 70539.26 万元,分别为:连云港市农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行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在本行集团授信净额 24500 万元,风险分类均为正常类;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行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在本行集团授信净额 11989.26 万元,风险分类均为正常类;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控股的金海集团)在本行集团授信净额 23400 万元,

风险分类均为正常类；江苏海州湾发展集团为本行主要股东，在本行集团授信净额 15550 万元，风险分类均为正常类。

五、公司面临的各種風險及相關對策

在報告期及未來的經營活動中，面臨的風險主要是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等。

（一）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本行當前面臨的主要風險。信貸業務、投資業務、同業業務以及相關表外業務為信用風險的主要來源。近年來，本行信用風險管控取得一定成效。截至 6 月末，不良貸款率 1.27%、無不良資金業務。但不良貸款“控新”壓力較大、不良貸款處置難度增加等問題仍然存在。

為實現經營發展戰略目標，本行將在現有工作基礎上，進一步強化管理措施，提升管理方法，確保信用風險管理工作穩中有進。一是**加強風險限額管理**。結合風險偏好、風險狀況、資本、撥備等風險抵補能力，在當前限額指標基礎上，制定 2026 年限額指標體系，涵蓋 74 個信用風險監測指標。針對各類指標實時監測，做好風險限額預警處置，提前做好各類風險應急預案。二是**持續推進信貸結構調整**。審慎准入大額貸款，嚴禁新增隱債和政府融資平台貸款。加強房地產、建築業、經營性物業貸等重点領域貸款的持續監測，嚴格新准入貸款審核，壓降退出存量建築業風險貸款。三是**強化資產質量考核**。結合市場環境及自身實際制定風險質量考核目標，體現迎前管控，選取自動扣息率、本金到期及時償還率、當年新形成不良貸款控制額、正常關注逾欠息貸款占比、現金清收率、不良貸款率等指標按支行進行分解，序時考核。四是**強化首貸不良考核**。按月通報首貸形成不良貸款，并按戶考核扣罰首貸客戶經理，對首貸不良率超過全行均值 2 倍

的机构负责人进行约谈。按贷款“轻、重、缓、急”程度，提前明确“增、持、减、退”授信政策，对风险贷款能降则降、能退则退，对有还款意愿但阶段性困难客户坚持盘活优先，一户一策制定风险缓释方案。**五是实行资产质量日通报、月督导。**对控新不力机构及时约谈提醒，优化考核传导机制，在年度考核中设置瑕疵贷款控制指标 8 分，占风险控制类指标 43%，并将资产质量考核由比率考核调整为余额考核，优化新增不良贷款扣罚与返还规则，推动风险早识别、早干预、早化解。**六是坚持诉调结合。**将小额不良贷款分期还款周期放宽至 5 年，柔性化解风险；安排专人联动法院执行局，推动立案、保全、执行全流程提速。**七是加快抵债资产处置。**推进公众号抵债资产推介模块搭建，发动全员转发拍卖信息，推动联合银行特资 E 选程序应用，提升资产变现效率；实行领导班子挂牌督办机制，对 1000 万元以上大额不良贷款逐户盯办、全力处置。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本行面临的重要风险。截至 6 月末，本行流动性比例 82.5%、流动性匹配率 156.64%、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76.9%，均达监管要求。本行将流动性安全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基础，根据市场条件的变化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对资产负债规模和结构进行优化调整，确保流动性储备适当充足，保持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的有效平衡，资产负债结构和风险收益相匹配，使全行在正常经营环境中及压力状态下，能够及时满足短期、中长期表内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加强流动性应急机制建设，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应急演练等工作，积极融入省内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流动性协同响应机制，切实提升对突发性流动性风险应对能力。

（三）市场风险

本行严控外币头寸、严控资金业务营运杠杆倍数、严控持仓债券久期，市场风险总体可控。利率风险方面，存贷款利差较年初扩大0.07个百分点，资产负债利差较年初扩大0.19个百分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券投资余额0亿元；外汇总净敞口头寸19.84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0.01%；报告期内，本行无金融衍生品业务。

（四）操作风险

本行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将合规建设纳入本行经营战略规划，搭建起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持续加强合规组织体系建设和制度体系建设，加强案件风险防控工作，确保合规规划落地实施。

（五）声誉风险

本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防控，坚持规范经营，有序竞争，妥善处置客户投诉。以办公室为舆情工作归口管理部门，统一负责对外宣传、新闻采访、危机公关等工作。加强舆情监测，强化对短视频等媒介的舆情监测，增进与公共媒体平台的广泛合作，对涉及本行的社会舆论实施实时监测和有序引导。报告期内，未发生对本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声誉风险事件。

六、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2026年上半年，本行不断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改进内部控制措施，完善信息交流与反馈机制，有力促进全行各项业务稳健运行，取得良好的成效。

1. 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一是强化高层合规履职引领。本行通过合规案防工作领导小组顶层统筹、齐抓共管，形成工作合

力，逐步健全本行合规案防工作机制。领导小组按季召开会议听取工作汇报，审议通过《2026 年合规工作指导意见》《2026 年度“合规文化深化年”活动实施方案》《关于落实“三查三抓三报”深入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的实施方案》等内容，为全年合规案防工作明确方向，统筹推动各项工作有效开展。二是抓实合规工作考核引领。依托全行《2026 年度合规管理考核办法》，严格落实百分制量化考核体系，围绕合规管理、案防管理、员工行为管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合规文化五大考核维度，对各条线、各机构合规工作数据汇总与月度考核评分，常态化传导合规责任，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推动合规管理责任层层落地。三是加强合规队伍建设。本行合规管理部配置 6 名专职合规人员，选聘 59 名兼职合规人员，明确专兼职合规人员工作职责及考核办法，对 59 名兼职合规人员按照月度进行考核，根据合规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发放履职绩效，以兼职合规人员作为抓手，将合规管理的触角延伸至主要业务领域和管理环节。举办法律风险实务专题培训及合规人员例会，提升专兼职合规人员法律风险防控与合规履职能力。四是抓细信息科技支撑。依托合规管理系统，本行持续优化员工行为智能化管控模式，紧盯信贷业务、员工异常行为等重点领域，常态化推进 120 个预警模型疑点数据核查处置，深化运用监测预警、检查整改、案防管理等模块，加大监测预警和精准管控力度，逐步推动案件风险排查、合规案防管理线上化实施，强化过程管理和质量控制，切实提升数字化合规管控效能。

2. 案件防控工作情况。一是开展案件风险排查。本行制定

《2026 年度案件风险排查方案》，上半年已进场检查项目 10 个，涉及单位 61 家，排查业务笔数 11522 笔，排查业务金额 8755092.27 万元。二是强化员工异常行为管理。全面规范员工行为，全员签订案防管理责任书、监督责任书、案防管理承诺书；开展员工行为排查调查问卷；开展员工谈心谈话工作，实现人员全覆盖，根据谈话要点问题对每一位员工谈话情况进行记录。通过电话核查、书面情况说明、账户延伸检查、贷款情况核查等方式，对合规管理系统下发的员工异常行为预警数据开展核查工作，上半年核查员工行为类预警数据共计 427 条，已归档 343 条。开展员工征信排查，重点管控员工过度负债、违规负债等问题，完成个人征信报告排查 672 份，对信用卡逾期、贷款逾期、贷款大额负债等情况进行排查。三是组织开展“黑灰产”违法犯罪线索排查专项行动。成立“黑灰产”违法犯罪线索排查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细化“黑灰产”违法犯罪线索排查专项工作实施方案，召开“黑灰产”违法犯罪线索排查专项工作启动会议，重点组织深入查找非法贷款中介相关线索、非法存款中介相关线索、非法网贷及助贷机构违规线索、非法保险代理中介诈骗线索、信用卡“反催收”违规中介线索。

3. 合规制度流程建设情况。一是开展制度合规审查。根据监管规定及业务发展需要，及时对全行现行规章制度进行梳理、修订和完善。按照 A、B 岗工作职责，上半年审查新增内控制度 19 个，修订及完善内控制度 72 个，保证了各项内控制度的可操作性和可执行性。二是推动制度学习常态化。将 2026 年上半年新增制度，按运营管理、金融产品、信贷管理、金融市场、风险管

理五大类，编制制度学习通讯稿并全行下发，组织全员常态化开展制度学习，引导员工主动学制度、守制度、用制度，推动合规理念融入日常业务操作。

4. 法律风险防范情况。一是**强化合同合规审查**。严格合同合规审查，全程把控全行各类业务合同审核关口，上半年累计审核合同 202 份，出具专业法律意见 500 余条，重点核查合同主体资质、权利义务、风险防控条款等核心内容，从源头规避业务法律风险。二是**规范诉讼管理**。上半年协助律师处理非授信诉讼案 2 起，对接外聘律师做好证据材料整理收集、授权手续出具等相关工作。三是**完善法律咨询服务**。做实常态化法律咨询服务，严格落实律师坐班咨询机制，依托每周固定坐班咨询+内网线上咨询渠道，高效响应各部门、各网点业务法律咨询需求，为全行业务合规开展提供坚实法律支撑。四是**及时提示法律风险**。结合最新法律法规变化、银行同业典型案件或风险事件所暴露的共性法律风险，以及经常性同类法律咨询事项，本行及时进行深入剖析，针对性按季发布法律风险提示，进一步防范法律风险。

5. 合规文化建设情况。一是**精心筹备合规知识竞赛**。细化完善“强党建、守合规、展青年担当”知识竞赛活动方案，竞赛以党支部为单位组建参赛队伍，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最佳答题手，顺利圆满举办本次知识竞赛活动。二是**召开 2026 年度合规案防警示教育会议**。总行领导班子成员、中层管理人员、信贷相关条线全体人员参会，切实统一思想，做好谋划，强化全员合规意识。三是**开展合规小讲堂**。组建合规小讲堂宣讲团队，以“合规扎根网点，风险止于一线”为活动主题，围绕案件防控、

员工行为、信贷、柜面、消保、反洗钱等高频风险短板，按“典型案例+制度依据+履职要点”的形式，形成标准化课件，在全行网点开展系列宣讲，累计开展5场合规宣教活动，包括全行客户经理、兼联合规员培训，走进三家中心支行开展“合规小讲堂”活动，累计参与人次80余人。

七、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听取和审议事项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6年3月13日	（一）听取有关报告 1.关于本行2025年度行长室业务经营工作报告； 2.关于本行202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3.关于本行2025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4.关于董事会对本行2025年度经营状况及2026年经营计划评估报告； （二）审议有关议案 5.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6.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财务收支情况和2026年财务预算方案》； 7.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8.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报告》； 9.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度战略执行与管理情况自评估报告》； 10.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度合规工作报告》； 11.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2.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13.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14.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报告》； 15.关于审议本行《2025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16.关于审议本行《2025 年度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审计报告》； 17.关于审议本行《2025 年资本充足率管理报告和 2026 年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 18.关于审议本行《2025 年内部资本评估报告》； 19.关于审议本行《2025 年度负责人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预算方案》； 20.关于审议本行《董事会对 2025 年高管人员薪酬考核分配方案》； 21.关于审议本行《2026 年董事会对行长室绩效考核办法》； 22.关于审议本行《2026 年资金借出计划》； 23.关于审议修订部分基本规章制度的议案； 24.关于审议聘任本行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5.关于审议本行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6.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27.关于撤销部分支行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6 年 4 月 29 日	审议本行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6 年 5 月 29 日	(一) 听取有关报告 1.关于本行 2026 年一季度行长室业务经营工作报告； 2.关于本行 2026 年一季度财务运行情况报告； 3.关于本行 2026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4.关于本行 2026 年一季度合规工作报告； 5.关于本行 2026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 6.关于本行 2025 年度大额风险暴露情况报告； 7.关于金融监管部门对本行 2026 年上半年审慎监管意见及本行整改情况报告。 (二) 审议有关议案 8.关于审议本行《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9.关于审议本行《2026 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10.关于审议本行《2025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 11.关于制定本行《2026 年度处置计划》的议案； 12.关于制定本行《2026 年度恢复计划》的议案； 13.关于审议本行《2026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部分基本制度的议案； 15.关于审议本行同业客户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16.关于审议本行《董事会 2026 年调研方案》； 17.关于调整本行第五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8.关于召开本行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	-------------	-----------------	---

第八节 小微企业服务情况及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一、小微企业服务情况

截至 6 月末，本行普惠小微企业服务网点共有 41 个，通过下沉服务重心，培育重卡支行、海岛支行等特色支行，有效融入地方经济布局和产业发展。

截至 6 月末，本行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99.88 亿元，较年初增长 7.14 亿元，增幅 7.70%，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0.33 个百分点。

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一) 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规章制度建设

通过制定《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制度》《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关于成立东方农商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等系列制度办法，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及发展战略中，明确了董事会、高管层以及各相关部门的职责并确保其履行到位。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制度办法涵盖了信息披露、投诉处理、宣传教育、内部考核与管理等方面，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理念融入产品和服务的设计开发、定价管理、协议制定以及准入过程中。

（二）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机制建设

本行成立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行长任组长，纪委书记、各副行长任副组长，各部门、直属机构负责人任成员。领导小组主要负责组织领导本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开展，制定与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的政策和目标，听取有关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对本行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考核评价，督促相关工作的推进与落实。

（三）加强产品与服务管理

针对可能影响银行业消费者的政策、制度、业务规则等进行充分的评估。在金融消费者接受金融服务时，对金融消费者的财产安全进行保护，对个人隐私和消费信息进行充分保密。在金融消费者接受产品和服务之前进行充分告知，向金融消费者完整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对复杂产品、关键条款和交易条件，对晦涩

难懂的专门术语有专门的解释，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和风险提示，依法保障金融消费者的知情权和公平交易权。在金融消费者接受产品和服务时，坚持为客户保密原则，对网上银行系统、征信系统、客户管理系统等系统采取设置访问权限。柜面人员在办理业务时候，只收集与其所办业务相关信息，防止客户信息被违规查阅、复制或修改；在办理司法查询时候坚持仔细检查协查通知书、司法文书、经办人员工作证和身份证等，依法保障金融消费者个人隐私，严防信息泄露风险。在开展理财产品销售时，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客户合法权益，遵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如实告知原则，充分揭示风险，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不对客户进行误导宣传。在为消费者办理信用卡业务时，对于信用卡办理条款进行充分揭示并进行如实告知，告知消费者安全用卡注意事项，对持卡人进行必要的风险提示。

（四）加强投诉应对、处理

2026 年上半年，本行受理各类信息投诉 152 条，主要为贷款类 70 条、征信类 10 条、借记卡类 12 条等，来源途径主要为 12345 政府热线 113 件，12378 金融监管局投诉系统 39 件。本行制定投诉压降方案，所有投诉本行均经过查证落实，对客户提出的要求进行合法合理地解决，对咨询意见和建议进行分类整理，逐一进行答复，确保客户正常合理的诉求能得到及时解决。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26 年上半年，本行新增 500 万元以上的诉讼案件 1 件，

为涉诉贷款，金额 500 万元。

二、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三、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重大担保：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委托理财：报告期内，不存在委托理财事项。

（四）其他重大合同（含担保等）及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聘请江苏天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本行 202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五、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无受行政机关的处罚情况

六、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上述信息外，本行无其他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

（一）会计半年度：本报告期自公历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重大变更。

（四）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